

证券代码: 834564

证券简称: ST 光慧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7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因公司未能在2017年4月28日前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定(试行)》的相关要求,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从2017年5月2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强制停牌。2017年6月30日, 公司完成了2016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在股转系统进行了披露。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 公司积极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 详情参见公司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因公司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 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光慧, 证券代码:834564)于2017年7月13日起继续暂停

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积极推进该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也与对手方进行了多次的磋商,但最终未能达成一致。而后公司又与另一投资方进行洽谈,目前双方处于磋商具体细节的状态中,因此事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光慧,证券代码:834564)将延期恢复转让,公司于2017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预计公司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月11日。截止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申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4日